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二批生产技改储备呼和浩特供电公司辅助监控系统建设二期等 11 项工程可研初设一体化招标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GXTC-C-2341006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二批生产技改储备呼和浩特供电公司辅助监控系统建设二期等 11 项工程可研初设一体化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4 年第二批生产技改储备呼和浩特供电公司辅助监控系统建设二期等 11 项工程可研初设一体化招标

2.2 本次招标内容：

标段号	标段名称	项目单位	服务内容	标段最高限价（包干率）
HG20230401-741	可研初设一体化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详见技术规范书	100%

说明：

1、报价说明：

①本次招标实行包干率的报价方式：投标人只能提报一个折扣比例，如提报多个不同折扣比例，则视为多个报价，否决其投标。折扣比例作为价格分计算的依据。

②折扣比例报价方式的说明：投标人通过自行测算，并考虑完成项目目标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参照预估金额进行包干率报价。包干率为 0~100%之间的百分数（保留 2 位小数，如 92.88%）。

③取费标准：本次招标项目为可研初设一体化采购，不单独支付可研编制费，与设计服务费合并支付。按设计服务费标准一笔支付。

2、签约合同价计算原则：设计服务费结算按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电网技术改造工程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20 年）、《电网检修工程预算编制与计算规定》（2020 年）执行，如颁布新规定，则执行最新规定。设计服务费结算最终以结算金额乘以中标包干率为准。

2.3 框架协议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11 项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

2.4 框架入围家数：1 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需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须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询业务备案公示（备案专业须具有电力（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提供备案信息截图）。
3.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送变电工程专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变电工程、送电工程）专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扫描件）。
4. 投标人近三年（从 2020 年 8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须具有同类项目（变电站辅助监控系统）可行性研究和设计业绩（提供合同及配套发票扫描件）。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采购项目者，必须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报名时办理注册。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下午 17:00** 进入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提交报名资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通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3 获取招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扫描件。

（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5）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详见附件，投标人如为企业须提供）。

（6）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格式详见附件）。

（7）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8）投标人需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说明：1）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需由投标人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在投标报名阶段，对投标人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参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投标人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 年 9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单位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单位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开标及签到、解密

6.1 时间

开标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上午 09:00（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开标后 60 分钟内

6.2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投标人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解密时间 60 分钟。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室

地址：呼伦贝尔北路铁路党校南楼南侧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界面底部），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 招标费用

8.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招标文件

8.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平台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400 元。

8.4 每标段中标人需向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缴纳平台使用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收费标准计取，四舍五入到元。平台使用服务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框架、费率等没有实际中标金额的每家中标人收取 1000 元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通道北路 74 号

联系人：梁工

联系人电话：0471-6947824

监督人电话：0471-6943385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

邮编：010098

联系人：阮雅娟

联系电话：0471-4360908

邮箱：gxzb_sp@163.com

监督举报邮箱：gxzb_sp@163.com

阮雅娟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

附件一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招标的_____（项目名称），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报名资料及投标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则违反招标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
(适用于无代理人的情况)

企业（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

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	-------------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线下签字/签章）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_____（标段号）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执行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附：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The diagram consists of four dashed rectangular boxes arranged in a 2x2 grid. In the center, overlapping all four boxes, is a dashed circle. The text '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Authorized person's ID card scan) is centered in the top-left box. The text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Authorized person's ID card scan) is centered in the bottom-left box. The text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Authorized person's ID card scan) is centered in the bottom-right box. The text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Authorized person's ID card scan) is centered in the top-right box. The text '加盖单位公章' (Add company seal) is centered within the central dashed circle.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线下签字/签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联系方式：_____（联系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

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方式

1)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地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在查询窗口输入企业名称，点击查询。



2) 点击进入企业界面。



3) 点击“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后截图。



2.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

1) 国家信息中心主办“信用中国”网站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打开网页后，点击“信用服务”。



财政部：建立严重失信会计人员“黑名单”制度

专栏 头条新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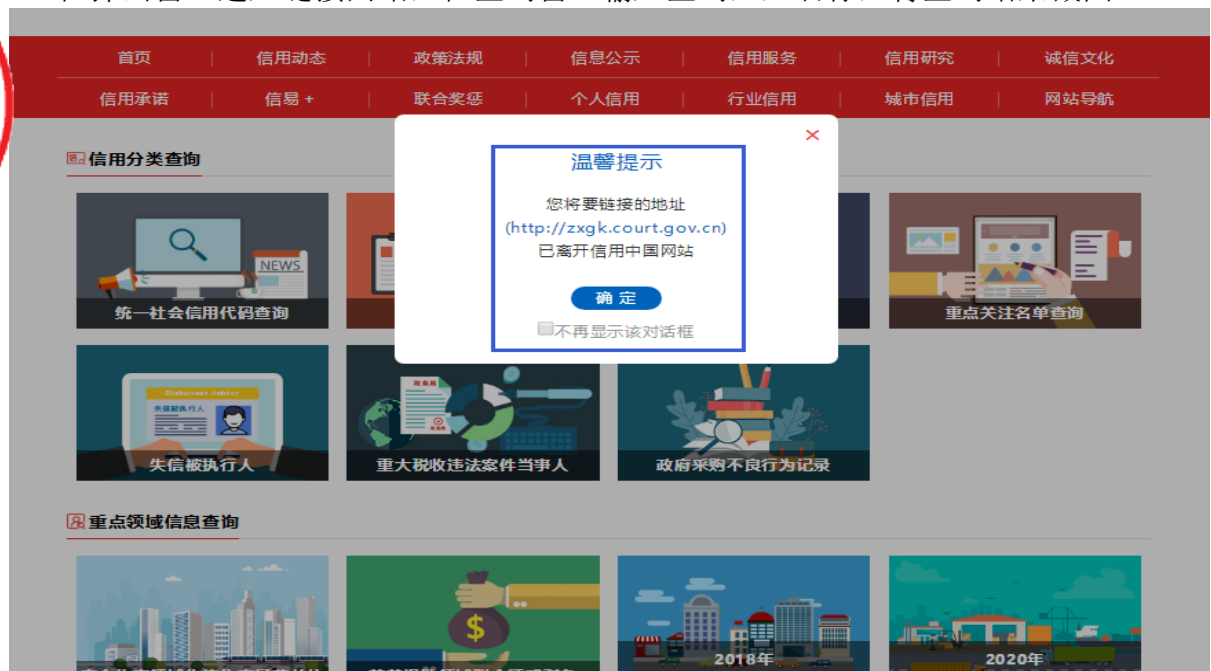
中国信用 | 2019/11/04

日前，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强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贯彻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强会计诚信建设，完善会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健全会计人员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建立严重失信会计人员“黑名单”制度。

2) 在以下页面中点击“失信被执行人”



3) 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将查询结果截图。



3.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方式

-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罪”，并选择“全文”；
- 3) 在“当事人”处输入投标人全称；
- 4) 在裁判日期选择近三年，点击检索；
- 5)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4. 企业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查询

-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点击高级检索；
-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行贿罪”，并选择“全文”，在“当事人”处输入企业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 3) 在裁判日期选择近三年，点击检索；
- 4) 然后点击保存搜索条件；再次点击高级检索，在全文检索中输入投标人全称，并选择“全文”，点击检索；
- 5)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